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6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13年9月9日在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8月24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召开。
- 3.会议召开的时间、合法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9月9日(星期一)下午2:00开始。
 - (2)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9月8日—2013年9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9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9月8日15:00至2013年9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有效投票为准。

6.出席对象:

- (1)截止2013年9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8月10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 2.登记时间:2013年9月5日9:00—11:30、14:00—17:00
-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传真:0576-85126598

通讯地址:浙江省临海市花园工业区 邮政编码:317025

-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9月4日

证券代码:000783 证券简称:长江证券 公告编号:2013-03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短期融资融券发行事宜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融券的议案》以及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融券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短期融资融券;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待偿还短期融资融券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60%范围内,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证券公司短期融资融券管理办法》的规定,决定每短期融资融券的发行时机、发行规模、发行利率、发行期限和募集资金用途等具体事项并办理相关手续;同意公司首期短期融资融券发行规模为20亿元,期限为91天;公司发行短期融资融券相关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相关公告请参见公司于2012年8月9日和2012年9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已收到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融券的通知》(银发【2013】187号),根据该通知,中国人民银行核定我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融券的最高余额为人民币56亿元,有效期内,公司可在有效期内自主发行短期融资融券。相关公告请参见公司于2013年8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融券获得中国人民银行备案通知的公告》。

根据上述通知,公司定于近期发行2013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融券,相关的基本情况如下:

- 1.债券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融券。
- 2.发行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债券类型:上市公司短期融资融券。
- 4.发行人待偿还短期融资融券余额:截至发行公告签署日,发行人待偿还短期融资融券余额为零。
- 5.最高发行额度:人民币56亿元(¥5600000000.00元)。
- 6.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20亿元(¥2000000000.00元)。
- 7.债券期限:91天,自2013年9月10日至2013年12月10日。
- 8.债券面值:本期短期融资融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 9.发行价格:本期短期融资融券按面值100元发行。
- 10.发行利率:本期短期融资融券采取固定利率,发行利率通过招标系统招标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利率不变,本期短期融资融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复利。
- 11.计息期限:自2013年9月10日至2013年12月10日。

股票简称:丰原药业 股票代码:000153 公告编号:2013-033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丰原药业”)于2013年9月3日在合肥招标投标中心网站获悉“河南省龙齿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2880万股‘丰原药业’限售流通股司法拍卖公告”。现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权转让拍卖公告的相关事项

- 1.委托方:人民法院
- 2.拍卖时间:2013年9月13日16:00
- 3.拍卖地点:本次竞拍活动实行网络电子竞价方式,竞买人需自行登录安徽省人民法院涉资产交易中心网(<http://www.ahszc.com/>)参与本次竞拍活动。
- 4.拍卖标的:河南省龙齿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丰原药业2880万股股份(包括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红股、转增股、配股;证券账户号码:0899041965,证券简称“丰原药业”,证券代码:000153,股份性质为限售流通股)。
- 5.拍卖底价:人民币7.31元/股
- 6.公告及标的展示期限:自2013年9月3日8:00起至2013年9月12日17:30止
- 7.特别说明:
 - (1)凡参与本次竞拍活动的,视同其已充分了解并满足竞买标的后办理股份过户和股东身份确认所需一切资格条件 and 手续,获得有关部门批准的手续由买受人自行办理;是否获得批准不与买方、拍卖人和合肥市产权交易中心无关,如有相关不利于批准股东身份,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法律程序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与委托方、拍卖人和合肥市产权交易中心无关。
 - (2)税费承担:委托方协助买受人办理拍卖标的交割、过户等手续,办理上述手续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费均由买受人承担。
 - (3)拍卖标的存在质押关系:质押权人为深圳前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93 证券简称:ST聚友 公告编号:2013-070

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受理基本情况

近日,本公司收到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成民初字第1533号应诉通知书,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了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纠纷一案。

二、案件基本情况

(一)各方当事人

原告: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发展”)

被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以下简称“农行武侯支行”)

被告:本公司

第三人: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康博恒智”)

(二)纠纷的起因、依据及请求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系列债权人、重组方、债务承接人康博恒智签订的《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债务重组协议》及四川省“安中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安中院”)《民事裁定书》(2008)广法执字第43-10号的裁定,公司已将本公司对农行武侯支行5000万元贷款的本息转移给债务承接人康博恒智,但原告认为这一重大债务转移并未得到作为保证人高新发展的同意,要求成都中院依据《担

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9月4日

基金名称	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
基金代码	202007
前端交易代码	202007
后端交易代码	2020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申购起始日:2013年9月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2013年9月4日
暂停定投起始日:2013年9月4日

注:本基金在中国工商银行和广发银行的后端交易代码为20200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一)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和转出业务正常办理。
- (二) 具体恢复基金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投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 (三) 因“四川省”安中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8)广法执字第43-10号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九月四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金观诚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观诚”)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3年9月6日起,本公司新增金观诚为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以通过金观诚办理本公司基金的账户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一、适用基金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	519008
汇添富货币	A类:519518;B类:519517
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	519018
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	519068
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	A类:519078;C类:470078
汇添富蓝筹稳健混合	519066
汇添富品质精选股票	519069
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	470007
汇添富策略回报股票	470008
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	470009
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	470006
汇添富保本混合	470018
汇添富社会责任股票	470028
汇添富可转换债券	A类:470058;C类:470059
汇添富中证500ETF联接	470068
汇添富信用债债券	A类:470088;C类:470089
汇添富逆向投资策略	470098
汇添富季季定期开放债券	164702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	A类:470010;C类:470011
汇添富消费行业股票	000083
汇添富实业债券	A类:000122;C类:000123
汇添富美丽30股票	000173
汇添富股息优享	A类:000174;C类:000175

二、转换业务提示

-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础。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 2.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基金、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基金、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基金、汇添富蓝筹稳健混合基金、汇添富品质精选股票基金、汇添富货币基金、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基金A类基金之间可以进行相互转换。
- 3.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基金C类、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基金、汇添富策略回报股票基金、汇添富民营活

证券代码:002679 公司名称:福建金森 公告编号:JS-2013-046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福建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以下简称“福建证监局”)于2013年7月8日起对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公司于2013年9月2日收到福建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3】15号)(以下简称“《决定》”)。《决定》指出本公司存在以下问题:

- 一、公司治理不规范
- (一)股东大会程序不规范。公司部分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召开方式与实际召开方式不一致。公司2012年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显示,该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但该次会议的记录显示为“以现场通讯的方式”召开,不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证监会【2006】21号,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关于股东大会通知方式的规定。
- (二)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不规范。公司股东大会授权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的委托书均未加盖法人单位印信。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以下简称林业总公司)委托张德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上,仅有法定代表人签字,但未加盖林业总公司的公章,不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监会【2006】38号)关于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相关规定。
- (三)独立董事未充分履职。公司独立董事未在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不符合《股东大会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A基金份额折算和申购与赎回结果的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8月29日在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thfund.com>)发布了《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A份额开放申购与赎回的公告》(简称“《开放公告》”)、《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A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简称“《折算公告》”)和《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A开放申购与赎回及折算期间添利B份额(150027)的风险揭示公告》(简称“《风险提示公告》”)。2013年9月2日为添利A的第11个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及开放申购与赎回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折算公告》的规定,2013年9月2日,添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04384元,据此计算的添利A的折算比例为1.01004384,折算后,添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基金份额持有人原来持有的每1份添利A相应增加1.01004384份,折算后,添利A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497,752,092.80份,折算后,添利A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512,795,267.35份,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添利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投资者自2013年9月2日起(含该日)可在销售机构查询其持有的添利A份额的折算结果。

二、本次添利A开放申购与赎回的确认结果

经本公司统计,2013年9月2日,添利A的有效申购申请总额95,231,475.27元,有效赎回申请总份额为658,278,063.77份。

根据《开放公告》的规定,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添利A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据此确认的添利A赎回总份额为655,278,063.77份。

添利A的份额数为999,979,831.67份。根据《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添利A的份额原则上不得超过2倍添利B的份额总额(即:1,999,959,663.34份,下同)。

对于添利A的申购申请,如果对添利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添利A的份额余额小于或等于2倍添利B的份额总额,则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添利A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如果对添利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添利A的份额余额大于2倍添利B的份额总额,则在确认后的添利A的份额余额不超过2倍添利B的份额余额的前提下,对全部有效申购申请按比例进行成交确认。

经本公司统计,本次添利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确认后,添利A的份额余额将小于或等于2倍添利B的份额余额,为此,基金管理人将对添利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3年9月3日根据上述原则对本次添利A的全部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了确认,并为投资者办理了有关份额权益的注册登记变更手续。投资者于2013年9月4日起5个工作日内可通过销售机构指定银行账户,投资者赎回申请成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自2013年9月3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将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本次添利A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及开放申购与赎回结束后,本基金的总份额为2,052,728,510.52份,其中,添利A总份额为1,052,748,678.85份,添利B的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化,仍为999,979,831.67份,添利A与添利B的份额占比为1.052748678911。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添利A自2013年9月3日起(含该日)至2013年12月2日止(下一次开放日)的年化收益率(单利)根据添利A的本次开放日,即2013年9月2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1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3.00%的1.3倍进行计算,故:

添利A的年化收益率(单利) = 1.3 × 3.00% = 3.90%

添利B的年化收益率以百分数形式表示,其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第2位。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九月四日

建信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9月4日

基金名称	建信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安心保本混合
基金代码	00027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建信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基金募集申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3】785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3年8月30日至2013年8月30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3年9月3日
募集有效认购户数(单位:户)	12,986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185,168,856.34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709,352.28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185,168,856.34 利息结转的份额 709,352.28 合计 1,185,878,208.62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基金份额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认购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比例	0.0042%
募集期间前10名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比例	2013年9月3日

注: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研究部负责人和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分别为0.0-0.0%,前述所指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0至10万份(含),10万份至50万份(含),50万份至100万份(含),100万份以上。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开始办理,基金管理人应在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的具体日期前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公告。
-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在《基金合同》生效后至销售机构的网站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或通过本基金网站(www.cbfund.cn)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333(免长途话费),010-66280000查询或基金确认情况。
-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9月4日

融通基金关于新增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及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与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代销服务协议,从2013年9月4日起,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始代理销售融通基金旗下开放式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融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于同日起参加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等非现场交易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代理销售的基金情况: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161601(前端);161602(后端)
融通债券投资基金	A类代码:161603(前端) B类代码:161603B(后端) C类代码:161693
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04(前端);161654(后端)
融通富成长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161605(前端);161655(后端)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161606(前端);161656(后端)
融通巨潮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07(前端);161657(后端)
融通易支付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161608(A类);161651(B类)
融通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09(前端);161659(后端)
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610(前端);161660(后端)
融通内需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1(前端);161661(后端)
融通中证医药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12(前端);161662(后端)
融通中证医药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3(前端);161663(后端)
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4(前端)
融通医疗先锋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6(前端);161617(后端)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8(A类);161619(B类)
融通季利四分债券型基金QDII	161620(前端);161621(后端)
融通七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22(A类);161623(B类)
融通标普中国可转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24(A类);161625(C类)

注:1、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开放日期请留意后续相关公告;

2、融通易支付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和融通七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未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二、优惠活动内容:

自2013年9月4日起,投资者通过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网上交易等非现场交易方式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折优惠,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10.6%的,一律按2.0%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含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各基金费率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的业务公告。

本次优惠活动适用于上述基金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和赎回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后端模式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及处于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关于本次优惠活动持续时间,经本公司与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将另行公告,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公告的最新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88-6661
- 2、融通基金客服热线:400-883-8088、0755-26948088
- 3、融通基金网站:www.rtfund.com

四、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品种。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九月四日

建信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9月4日

基金名称	建信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安心保本混合
基金代码	00027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建信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基金募集申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3】785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3年8月30日至2013年8月30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3年9月3日
募集有效认购户数(单位:户)	12,986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185,168,856.34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709,352.28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185,168,856.34 利息结转的份额 709,352.28 合计 1,185,878,208.62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基金份额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认购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比例	0.0042%
募集期间前10名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比例	2013年9月3日

注: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研究部负责人和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分别为0.0-0.0%,前述所指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0至10万份(含),10万份至50万份(含),50万份至100万份(含),100万份以上。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开始办理,基金管理人应在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的具体日期前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公告。
-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在《基金合同》生效后至销售机构的网站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或通过本基金网站(www.cbfund.cn)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333(免长途话费),010-66280000查询或基金确认情况。
-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9月4日